

少年作文500字

作者：小六 来源：网友投稿

本文原地址：<https://xiaorob.com/zuowen/500/1859.html>

[ECMS帝国之家，为帝国cms加油！](#)

精选少年作文500字合集7篇

在平时的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对作文都不陌生吧，借助作文人们可以反映客观事物、表达思想感情、传递知识信息。你知道作文怎样写才规范吗？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少年作文500字8篇，仅供参考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。

少年作文500字篇1

这是很久以前的事儿了——至少也有六七年吧。

那天下午，坐车从县里回来，沿途经过一个村，车停了，车门打开了，上来了三个小男孩。

他们看起来那么小，好像也就十一二岁，两个挺瘦弱，一个胖胖的，圆圆的脸蛋，胖乎乎的身子。每人背了一个书包。大概他们是去上学，记得那天应该是星期天。如果是去学校，他们也就是初一的新生吧。

或许以前从来没有自己乘车的经历，他们有些不知所措，三个人一上来，就围在车门旁边的铁柱子边，紧紧攥着柱子，那个胖胖的小男孩抬头看看车里面，眼神羞涩，满脸通红。

车上坐着的都是陌生人，他们不知道该怎么面对。小男孩只是看了一眼，就赶紧低下头去，这样站在柱子边，背着沉重的包。

车上应该有空座位的，沿途不断有人下车。可是他们依然低着头，那样站着，小小的身子随着车不断摇晃。没有人说话，乘务员坐在门口一言不发，不知道在干什么，乘客也没人说话。

他们就那样站着，一直站到目的地，然后下了车，飞快地走开。

其实那天我们应该招呼他们的，至少应该说一声：“小孩儿，这里有个座位，过来坐。”他们都还是孩子，刚刚离开父母，拘谨，腼腆，性格内向，他们还需要人照顾。或许只是这简单的一声，他们便不会觉得这社会如此冷漠。

现在，他们该有十七八岁了吧，也应该初涉人事。如果有一天，当他们碰到有小孩儿坐车的时候，多希望他们会说：“这边有座位，过来坐啊！”

少年作文500字篇2

我的白头发，在阳光下显得格外耀眼。在这个学习生涯里，它无疑是个莫大的祸害，因为无论是白昼或是漫长的黑夜，它总是扰着我茶饭不思。

准确的说吧，除了刻板单薄的老人，我找不到更多比我白头了的。这根白发屹立于高山之巅，鹤立鸡群，显得至高无上，仿佛要让全世界的人知道。但看到有些游走于大街上年逾古稀的长辈，还是颇有些欣慰的。

想到谢老师，我便有些不甘。先莫说他的年龄比我大了3倍吧，也莫说他的工作困难，责任重大吧，但确实确实的，他鹤发童颜般，散发出澎湃朝气，而我倒是个“埋藏在心底的老人”了。

这还要追溯到一个人品酒的年代。当时，放学回家总要和爷爷碰几杯啤酒，两年之后，力不从心，感觉身体被掏空，有时便秘，有时感冒，时而晕倒，时而呕吐。略有些跌落山崖，从流飘荡，却被凭空抛起，忽然失重的感觉。就在这祸不单行的一系列病态中，我头上的白发迅速蔓延，向两边展开来，长势汹涌，像狂风暴雨中的海浪。它们在高耸的头上闪闪发光，银白色的，让人睁不开眼睛。

月考之后，这种感觉便越发清晰。虽然白发是褪去了，但这种失落，悲伤的情绪在我心中生根发芽，疯狂的向上蔓延。往往缺少一种灵感，使我的智慧又上升一步阶梯，这也不能全怪这么些根白发，它也为我提供了一些深刻的思考，这也不可否认。

这些白发，夺去了我对童话的向往。《白雪公主》中，美丽的公主拥有银白如雪的长发吗？那不过是北方寒风之雪的掩饰，而在温暖的南方，这种情况是极其罕见的，所以这倒是个本质上的错误，是不宜推广的。而我至少是从未听过白头发的故事，令我非常失望。看着这根白发，我也无可奈何。

也许这么几根白发，算也是灵魂的解脱吧！

少年作文500字篇3

清晨的光闭上了它的眼睛，把黑暗留给苍穹，而星空却为它点亮了一盏明灯。踏在幽幽小径的我抚摸着那挥的柔光，宛如一个天真的孩子，正眼看着那冲她眨眼的新，忽然觉的，这就是所谓的陪伴了，虽说什么也不做只是冲你眨眨眼睛，莫不做声的陪你回家，就让孤独者感到有力而外的温暖。可能孩子就珍爱这样的幸福，可能这就是所谓的守护吧，也是那样一天，一个落寞的孩子对我说：“人需要守护的”，那时我很好奇，心想：“我们都长大了，要守护做什么？”于是，我好奇的问“什么是守护？”她说守护就是陪着你回家，走完这条黑漆漆的路。

当时觉得这句话很幼稚，虽说怕黑是小孩子的天性，可守护就仅此而已吗？可如今，当我也陷入17岁的梅雨季节，踏入黑漆漆的夜路，突然也有种寂寞落入心底，也有种哀伤让人猝不及防，原来青春是一道明媚的忧伤。

也可能就在我仰望星空时，不远那一端，那个落寞的孩子还在孤零零的回家，使得。她一定在那，放学的时候她还说不敢回家。是的，她一定在那儿，放学的时候她还在跑着，在恐慌的黑夜里，在寂寥无人的街道里穿梭。我奔跑着，气喘吁吁。我看到她了，落寞的背影，小小的在前进。是她，那个不敢走夜路的女孩，竟笑着把我送回，宛如她是来送我的。她回家了，我也该回去了。不知怎地，我那样喜欢那晚的夜。那晚的星，以及独自回家的自己。

原来，人生总要有一段路，要靠自己走过去，没有人将成为我们的拐棍，没有理由选择颓废的人生，只有我们战胜内心的恐惧，才会看到无限光明和希望。

青春闭上明媚的眼睛，将忧伤笼罩年少的脸庞，而岁月却将幸福荡漾。

少年作文500字篇4

期中考我的排名倒着数的话，五指指头可以数清。成绩单上，我的名字非常卑微地瑟缩在末尾的阴影区。

班主任在评点物理试卷时，把我对于某道题的解法抄到了黑板上，眼角似乎流泻着清晰的鄙夷：“有些同学，学了这么久的物理，脑子怎么会这么简单呢？出题老师同情你们，才会出这种傻瓜题目给你们做。可是居然还会有人以特别离谱的方式做错！”

我羞愧地低下头，鼻尖和桌面约莫只隔了层薄薄的空气。

至于龚姓少年，他以数理化接近满分、其他各科也都不俗的成绩甩年级第二千万里，可谓是一考成名。

一时间，走廊过道上，食堂打菜窗口前，甚至女厕所里各式各样膜拜龚姓少年的对话不绝于耳：“你听说了没有，理科创新班的×××考了个史无前例的高分啊。”“对的对的，听说他初中的时候成绩就逆天，绝对的学神一枚。”“求大神QQ!”……

“别伤心。这次我的‘枪’比较好使，所以才考得这么好。”龚姓少年在我的桌上放了一支黑色圆珠笔，“喏，就是这把，下次你拿去使使，一秒钟变学神。”

我抬头冲他一笑，他很快转头不再看我。我就静静地看着他的侧颜——眉毛不过有着不深不浅的颜色，鼻子不算挺拔，嘴唇偏厚，虽然那双澄澈聪慧的大眼睛和长密的睫毛生得不错，但是说到底，也只是很普通的长相，和青春小说里玉树临风、鲜衣怒马，衬得上“陌上谁家年少，足风流”的男主的脸大相径庭，但是我却异常渴求能够时常看到这张脸。

也许就像别人说的，心情不好的时候应该看看身边蓄满太阳能的少年吧。

少年作文500字篇5

当我坐在陌生而似乎又熟悉的教室的时候，我才清晰地认识到我即将告别我的初中生活了，那短暂而又快乐的时光已经开始渐渐远去。

思绪渐渐飘远，一晃眼便回到当初时的模样。充满憧憬，稚嫩的脸上也看到自己现在时的影子，虽然说一开始的初中的环境让我失望了，但他也并没有让我的初中三年生活失望：在书桌上是与老师精神的对话与继承，他们那些明亮的目光总是会有我们的影子，那些曾经的笑容是我们最美好回忆。那些时光似乎总是这样，就如同余落的昏辉，温暖而又泛旧。

不知不觉中，我们也会察觉出老师的变化。岁月总是能清晰地证明它的存在，出现在老师的眉眼中，出现在老师的笑容里，也出现在老师的发丝上，无一不清晰的述说那些昔日令人眷恋且想再从从头再来的时光。在那不知不觉中流逝的时光，也真应了那句“韶华不为少年留，恨悠悠，几时休？”

思绪又渐渐的飘远，光阴荏苒，时光就如何单行道中的列车，只前进，不回头。在“韶华不为少年留”里，为自己，为梦想，或是为其他而挥洒汗水，不遗余力的人，才是不枉这韶华，这三年漫漫征程，终是希望，不负那寒窗梦。

在老师那期盼的眼神，和父母寄予重望的心，接下来的三年征程还等着我去征服，让我不负己，也不负众人。

韶华不为少年留，恨悠悠，几时休，愿是不负如来不负卿。

少年作文500字篇6

寻着心底的那束光，向前，与光同行。——题记

在这无比灿烂的角逐竞技的世界中，光担任了极其重要的角色。从照亮地球的第一束光，到宇宙余温的伽马射线，都用独特的方式展现自己的伟大存在。同样，我们也是追光少年，寻着心底的那束光，向前，与光同行。

谁说年少就不能有所作为？天格计划中，一群平均年龄仅二十一岁的本科生团队脱颖而出。他们自己研发的卫星，起初电路接线错误，两年的努力都付诸东流。经历了错误所导致的巨大失败，他们破釜沉舟，背水一战，放手一搏，竟然一个月造出了天格一号，堪称奇迹。这个探寻宇宙起源的卫星载着他们的努力，飞上苍穹。而真正逐光的不是卫星，而是他们。

他们心底有对成功的渴望，这种渴求的光给予他们莫大的力量。光在前领跑，他们在后面直追，这是场不知结果，不知尽头的马拉松。他们拼命追，终于赢得了胜利追上光的那一瞬间。

我们的目标就是我们心底的那束光。这束光给予我们力量，在我们悲观失望时，它能够及时透过层层雾云，带来光明与温暖。我们人人都是追光少年，追求的是自己天空中一束光。这希望，永远与我们同在，与光同行，想象苍穹，向前，这情景永不落幕。

升级考试越来越近了，我们这些少年，要么以亚光速飞奔，要么以声速急行。不管光在何处，我们都可以放手去追，追上与否，全部由我们自己把控。

一束束光正在天空划过，一个个身影正在尾随其后。加油吧！追光少年，寻着心底的那束光，向前，与光同行。

少年作文500字篇7

夜幕降临，寒风跌跌撞撞在大街上晃来晃去，车辆川流不息，车光闪烁，人来人往，分外热闹。

流浪狗朵朵孤零零地在垃圾桶旁翻找着食物，浑身脏兮兮的，身上散发着一股恶臭味，身上还有一道伤痕，看上去既弱小又无助。

这时，一手拿着复习资料，一手拿着零食袋子的少年陆天风风火火向前走去，他走到垃圾箱旁，在丢垃圾时发现了流浪狗朵朵。陆天想要靠近它，可是陆天上前一步，朵朵便退后一步。陆天想：朵朵这么怕人，想必是被人欺负过，真可怜！陆天扔给它一根火腿肠，学着它“汪汪”了几声，微微一笑，快步离开了。

一天，两天……陆天每天都来这里给流浪狗朵朵喂食，渐渐地，朵朵开始对陆天摇头摆尾，常常跟在他身后。

又一个午后，陆天决定把流浪狗朵朵抱回家。一回家，陆天就忙着给朵朵洗热水澡。这时，门开了，陆天知道是妈妈下班了，他的心提到了嗓子眼，妈妈可是再三强调过：工作时间紧张，没有空余的时间照料宠物。我这样做，妈妈会生气吗？

妈妈进了门，看见陆天和流浪狗，脸色由晴转阴，还没等妈妈开口，陆天连忙央求道：“妈妈，流浪狗朵朵是我在路旁捡来的，它太可怜了，没有吃的，还受了伤，但它非常听话，不会给家里添乱，我会照顾好它，它还能陪伴我，求求您，我们收养它吧！”妈妈听了陆天的话，欲言又止，算是默许了。

陆天开心地蹦了起来，激动地说：“妈妈万岁！朵朵有家了！有家咯！”

更多作文500字 请访问 <https://xiaorob.com/zuowen/500/>

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，由[ECMS帝国之家](#)开发